

2021 年度参评中级职称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培训合格 人员补充公示

金秀凤同志 2021 年度参评中级职称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培训学时已于 9 月 12 日经学前教育学院领导班子审核通过，现予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（11 月 1 日—11 月 6 日）。公示期间如对公示对象的审核结果有意见，可通过电话或书面形式向学院院长王志平反映。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内容具体详细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联系电话：18673035299

学前教育学院

2021 年 11 月 1 日

序号	单位	姓名	学历	拟申报职称	申报专业	学时审核	备注
1	湖南民族职业学院	金秀凤	硕士	讲师	艺术	合格	